**106年度臺南市在地特色客家文化活動**

**探索白河客家暨客家米食推廣活動簡章**

**壹、計畫緣起**

客家人來白河開拓共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為明鄭到康熙初年，時間距今300至330年之間，除了客庄內張家，其餘都在白河區的北部；第二階段建立的聚落約在雍正年間，時間距今260年之久，以上兩階段拓墾之客籍人士，大多來自漳州府、汀洲府及潮州府籍者。第三階段為日據時期需大量人力於白河地區從事製造軍需麻醉品、樹薯粉、太白粉等工作，於是從桃、竹、苗三地招來客家人做傭工，光復之後，有些回原籍，有些落地生根，成家定居。

現白河區詔安里之開庄祖先李成萬，其來自福建省漳州府詔安縣，開拓年份距今270年左右，其開墾的地方名為詔安厝。李氏家祠位保安宮後，雖然前落公廳拆除重建，但遺留了七條護龍，由前方依序向後方昇高的格局，具有十足客家風味，惟其居民現今皆不瞭解其祖籍為客家，亦不諳客語。

**貳、辦理目的**

希冀透過舉辦詔安厝文史導覽、白河地區客家發展史講座，幫助當地居民瞭解並找回自己的根，認識客家傳統建築與自身原先祖籍之關聯性，並促進社區居民文化保存觀念與意識，共同維護保存當地客家文化資產；另結合白河在地特色食材，融入客家米食之製作，將客家文化以輕鬆有趣的體驗方式推廣。

**參、活動時間**

一、活動時間：106年12月10日星期日9時至13時

二、活動地點：臺南市白河區詔安里活動中心及保安宮前廣場。

**肆、主(協)辦單位**

一、指導單位─臺南市政府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

三、協辦單位─詔安里辦公處、詔安里保安宮、台南市白河區詔安社區發展協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客家文化協會、臺南市南瀛客家文化協會、臺南市客家發展協會、臺南市客家教育協會、府城之聲廣播電臺、領袖廣播電臺、高屏溪廣播電臺及南都廣播電臺。

**伍、活動內容及特色**

一、白河客家遷移史講座及詔安厝現地文史導覽

由白河區玉豐國民小學李榮添主任介紹客家人遷徙至白河歷史緣由及

詔安厝傳統客家建築特色等。

二、客家米食文化示範教學與DIY體驗

現場示範教學以白河在地特色食材，製作客家豬籠粄及客家炒粄條。

三、活動流程表

|  |  |  |
| --- | --- | --- |
| 時間 | 活動內容 | 備註 |
| 08:30-09:00 | 報到 |  |
| 09:00-09:10 | 長官及來賓致詞 |  |
| 09:10-10:00 | 白河客家遷移史講座 | 玉豐國小李榮添主任 |
| 詔安厝現地文史導覽 |
| 10:00-13:00 | 客家米食示範教學及DIY體驗  (客家豬籠粄、炒粄條) | 嘉南藥理大學餐旅管理系團隊 |
| 13:00- | 賦歸 |  |

**陸、報名方式**

一、採網路報名，至民委會官方網站最新消息或至南方客集網站最新消息報名(報名網址：[<https://goo.gl/cnDiUc>)；採現場報名者請於平日早上8時至5](https://goo.gl/sPcV9r)；採現場報名者請於平日早上8時至5)時於詔安里活動中心索取或繳交報名表，報名成功者將以電話或e-mail通知，活動報名至106年12月1日下午5時截止。

二、全程參與「白河客家遷移史講座及詔安厝現地文史導覽」活動者，將於服務台發放「客家米食文化示範教學與DIY米食體驗」號碼牌，並依據號碼牌入桌，限額100位，額滿為止。

三、報名相關疑義詢問：

(一)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客家事務科(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6樓) 聯絡電話:06-2991111轉8221葉先生；傳真：06-2990185

電子信箱:ag4091@mail.tainan.gov.tw

(二)相關資料請查詢市府民族事務委員會首頁最新消息/民委會FB

（<http://www.tainan.gov.tw/nation/>)

**106年度臺南市在地特色客家文化活動**

**探索白河客家暨客家米食推廣活動報名表**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別： ⬜ 男 ⬜ 女 |
| 出生年月日： | 客籍⬜ 非客籍⬜ | |
| 聯絡電話：（日） （夜） FAX： | | |
| 手機： 電子郵件信箱： | | |
| 連絡地址：□□□ | | |
| 我從哪裡獲得此訊息：  □民委會官方網站 □Facebook □網路 □親朋好友 □老師 □其他 | | |

**-------------------------------------------**

**106年度臺南市在地特色客家文化活動**

**探索白河客家暨客家米食推廣活動報名表**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別： ⬜ 男 ⬜ 女 |
| 出生年月日： | 客籍⬜ 非客籍⬜ | |
| 聯絡電話：（日） （夜） FAX： | | |
| 手機： 電子郵件信箱： | | |
| 連絡地址：□□□ | | |
| 我從哪裡獲得此訊息：  □民委會官方網站 □Facebook □網路 □親朋好友 □老師 □其他 | | |